

##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9月29日上午11:00在上海市宝山区殷高路1号中设广场3号楼（尤安楼）公司六楼会议室（陈从周馆）以现场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9月22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送达到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潘允哲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的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战略布局需要，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更好地实施及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不会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以及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设计服务网络扩建项目”的实施地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30日